



原住民族教育概況

統計結果提要分析

教育部統計處
114 年 7 月

原住民族教育概況統計結果提要分析

提升原住民族的教育水準向為各界關注議題，本部亦持續致力於推動各項原住民族教育之改善措施，為探討原住民學生教育概況與一般學生是否存在差異，爰自 87 學年起，利用現有之各級學校公務統計填報系統，附帶蒐集原住民族教育相關統計資料，發布原住民教育概況統計結果，俾利有效分配運用教育資源，增進原住民族教育的品質及水準。關於 113 學年統計結果摘述如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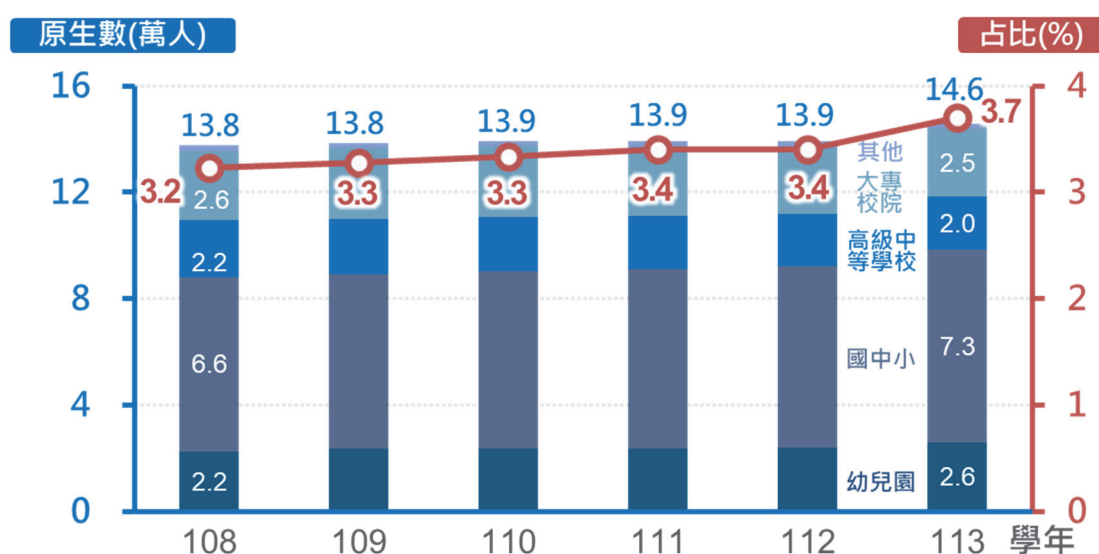
一、原住民學生就學概況

(一)113 學年各級學校原住民學生數 14.6 萬人，各教育階段之原住民占比皆較上學年增加

113 學年各級學校原住民學生總數為 14.6 萬人，較上年增加 6,514 人，5 學年間增加 8 千餘人或 5.8%。113 學年各級學校原住民學生占全國學生之 3.7%，占比較上學年增加 0.3 個百分點，5 學年間增加 0.5 個百分點，各教育階段之原住民占比皆較上學年微幅增加。

按等級別觀察，113 學年原住民學生人數，學前階段原住民幼生數為 2.6 萬人，占全國幼生數之 4.6%；國中小及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學生人數為 7.3 萬及 2.0 萬人，分占各該等級全體學生之 4.1%及 3.7%，其中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受少子女化影響，5 學年間人數減少 7.1%；大專校院原住民學生數 2.5 萬人，占全體大專校院學生 2.4%。

各級學校原住民學生數及占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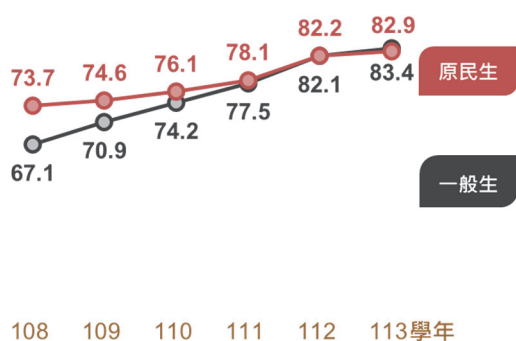


說明：占比為各級學校原住民占全體學生之比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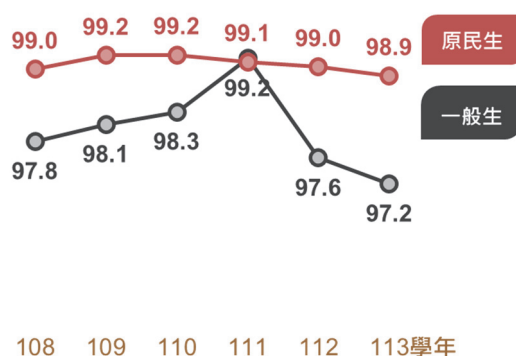
(二)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粗在學率為 93.3%，其中大專校院為 57.5%，較 108 學年度增加 6.5 個百分點

113 學年 2-5 歲原住民幼生入園率 82.9%，略低於一般幼生之 83.4%；113 學年國小及國中原住民學生粗在學率皆達 98.9%，分別較一般生高 1.7 及 1.4 個百分點；113 學年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學生粗在學率為 93.3%，較一般生低 5.1 個百分點；113 學年大專校院原住民學生粗在學率為 57.5%，與一般生 95.8% 差距 38.3 個百分點，惟觀察近 5 學年間大專校院原住民學生粗在學率增加 6.5 個百分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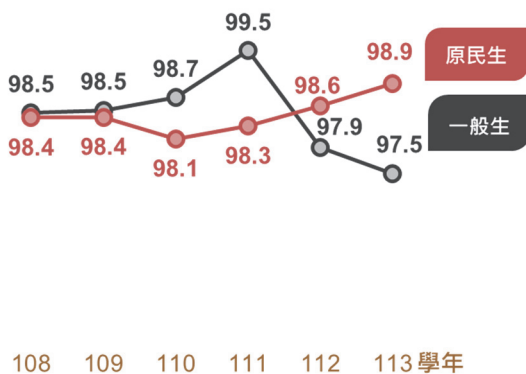
幼兒園入園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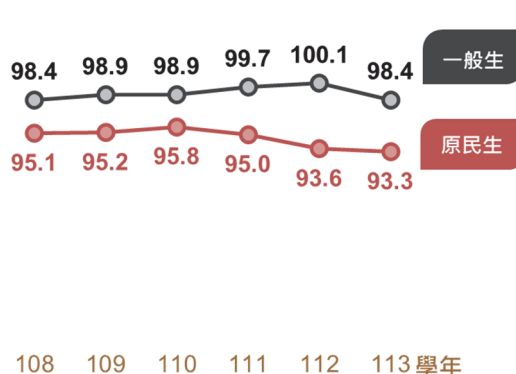
國小學生粗在學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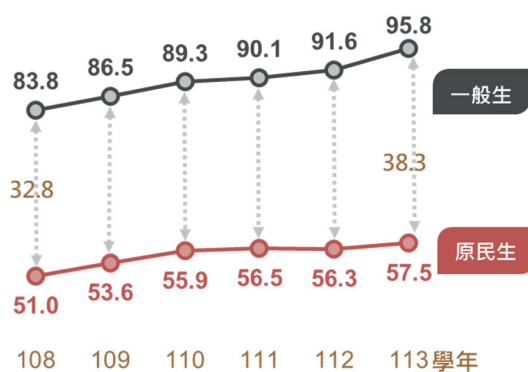
國中學生粗在學率(%)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粗在學率(%)



大專校院學生粗在學率(%)



(三)大專校院原住民學生 2.5 萬人，女性占近 6 成，其中技職專校中女性學生占比達 8 成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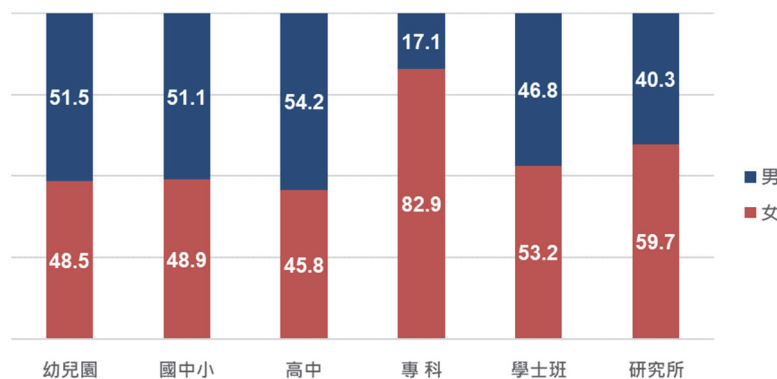
觀察 113 學年全國原住民學生之性別分布，男性 7.2 萬人或占 49.7%，女性 7.3 萬人或占 50.3%。再按各教育階段觀察，在高中階段之前，男性原民生占比均高於女性；邁入高教階段後，女性占比則增至近 6 成，其中專科學校女性學生占比更達 8 成 3，主因為護理科以女性就讀較多所致。

113 學年各級學校原住民學生數－按性別分

單位：人

性別	總計	幼兒園	國中小	高級中等學校	大專校院				其他
					計	專科生	學士班	研究所	
總計	145,638	25,731	72,582	20,088	25,390	3,878	18,820	2,692	1,847
男	72,419	13,253	37,088	10,891	10,562	663	8,815	1,084	625
女	73,219	12,478	35,494	9,197	14,828	3,215	10,005	1,608	1,222

113 學年各級學校原住民學生性別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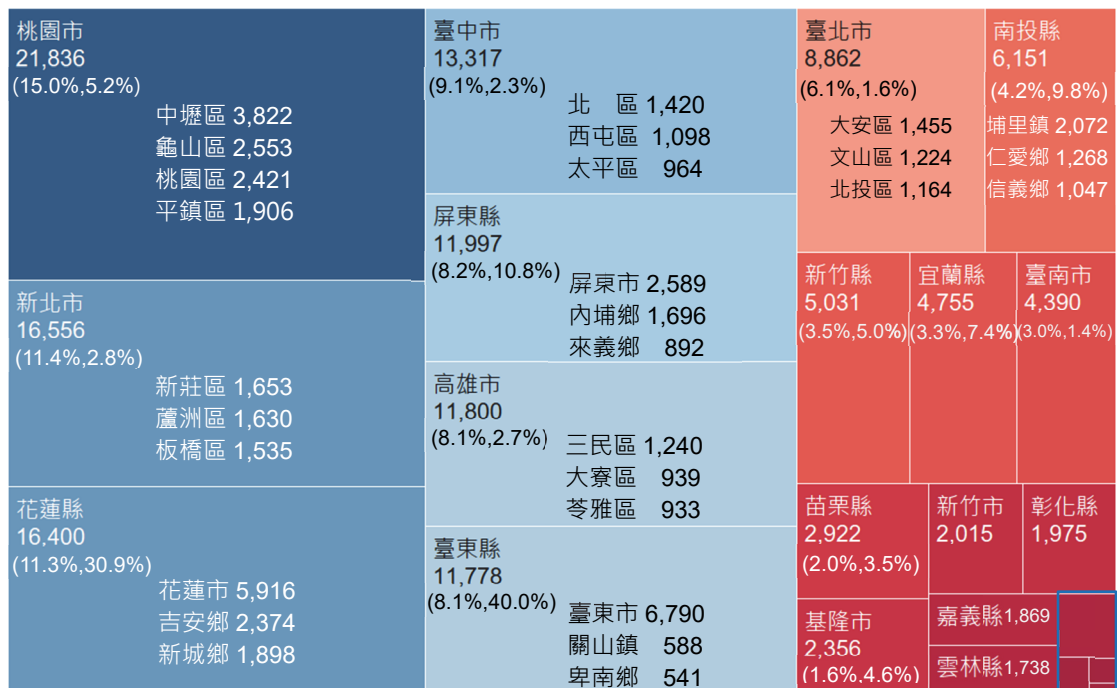


(四)各縣市原住民學生人數以桃園市占 15.0%最多；臺東縣原住民學生占該縣學生總數比率 4 成，居各縣市之首

觀察 113 學年原住民學生之縣市分布，以桃園市 2.2 萬人或占 15.0%最多，新北市 1.7 萬人或占 11.4%次之，花蓮縣 1.6 萬人或占 11.3%再次；再觀察原住民學生占各該縣市學生比率，以臺東縣 40.0%最高，花蓮縣 30.9%次之，屏東縣 10.8%再次。

進一步觀察原住民學生之鄉(鎮市區)分布，人數較多者多屬鄰近原住民族地區且人口相對稠密之鄉鎮市區，前十大依序為臺東縣臺東市 6,790 人、花蓮縣花蓮市 5,916 人、桃園市中壢區 3,822 人、屏東縣屏東市 2,589 人、桃園市龜山區 2,553 人、桃園市桃園區 2,421 人、花蓮縣吉安鄉 2,374 人、南投縣埔里鎮 2,072 人、桃園市平鎮區 1,906 人、花蓮縣新城鄉 1,898 人。

113 學年各縣市原住民學生數(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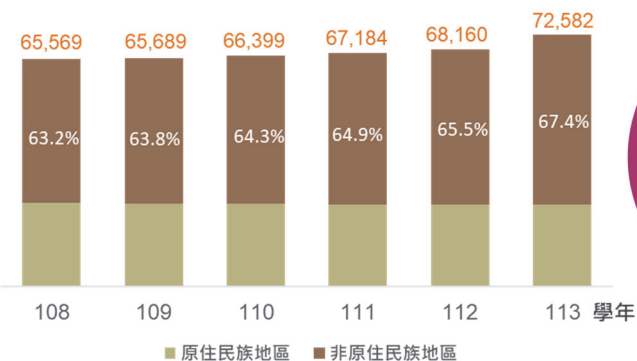
說明 1.括弧內數字分別為原住民學生占全體原住民學生總數比率，及占該縣市學生總數比率。

2.右下未列出之其他縣市依序為嘉義巿 715 人、金門縣 195 人、澎湖縣 128 人及連江縣 44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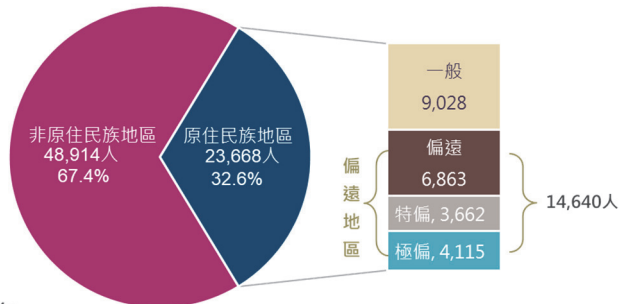
(五) 6 成 7 之國中小原住民學生於非原住民族地區學校就讀，5 學年間增 4.2 個百分點；而於原住民族地區學校就讀之學生中，6 成 2 就讀偏遠地區學校

113 學年國中小原住民學生數計 7.3 萬人，較上學年增加 4,422 人，隨著都會區原住民族人口增長，就讀於非原住民族地區國中小人數達 4.9 萬人，比率已由 108 學年之 63.2%逐年增加至 113 學年之 67.4%，5 學年間增 4.2 個百分點；至原住民族地區仍有 2.4 萬國中小原住民學生就讀，比率逐年降低至 113 學年之 32.6%，其中有 1.5 萬人或 61.9%就讀於原住民族地區中之偏遠地區學校。

歷年國中小原住民學生數(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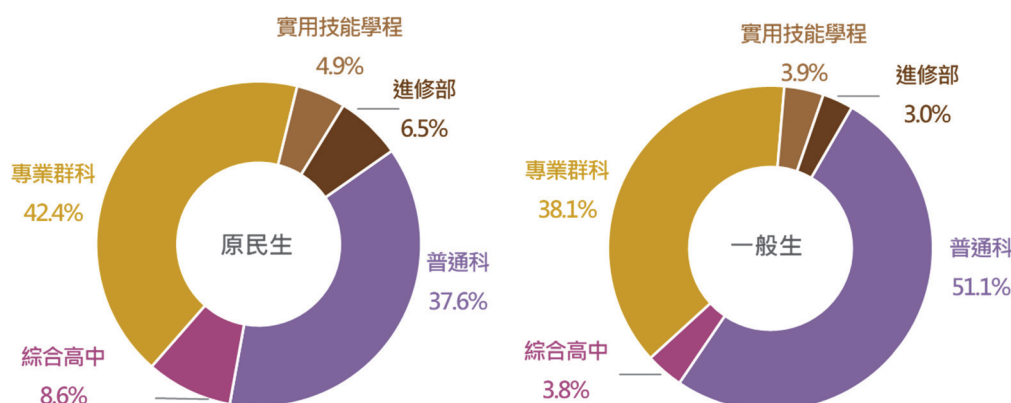
113 學年國中小原住民學生數



(六)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學生選讀專業群科之比率為 42.4%，選讀普通科之比率為 37.6%

113 學年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學生選讀專業群科及實用技能學程之比率，分別為 42.4%及 4.9%，較一般生高出 4.3 個及 1 個百分點，選讀普通科者為 37.6%，則較一般生低 13.5 個百分點，顯示原民生多選擇技職體系就讀。

113 學年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就讀學程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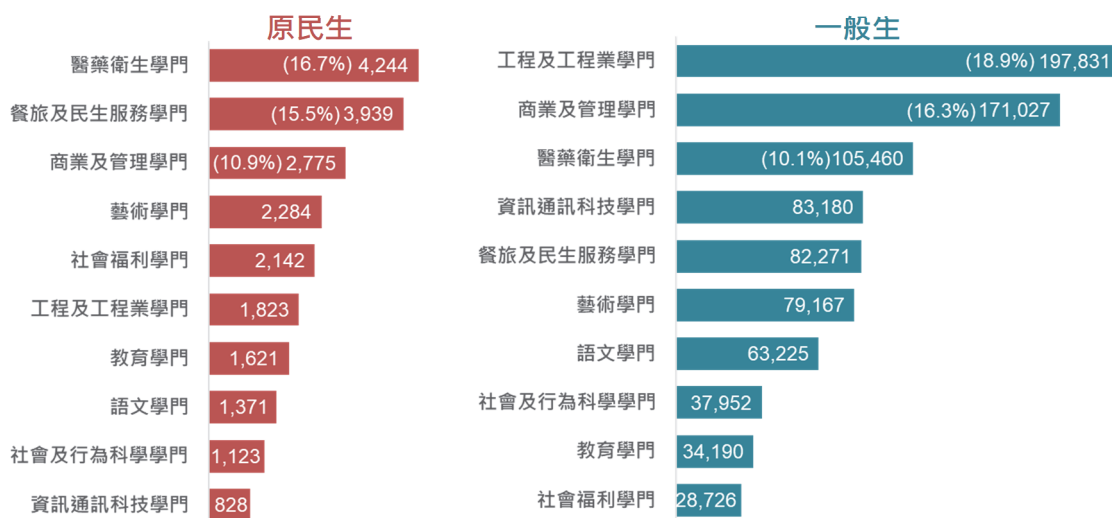


(七) 就讀「醫藥衛生學門」之大專校院原住民學生占 1 成 7，其中「護理及助產」類學生占近 7 成

113 學年大專校院原住民學生以就讀「醫藥衛生學門」占 16.7%最高、「餐旅及民生服務學門」占 15.5%次之、「商業及管理學門」占 10.9%居第三；至一般學生則以就讀「工程及工程業學門」占 18.9%最高、「商業及管理學門」占 16.3%及「醫藥衛生學門」占 10.1%分居第二及第三位。

113 學年大專校院原住民學生與一般生就讀人數比較—按前 10 大學門分

單位：人



說明：本表資料不含宗教研修學院、空大及大專進修學校。

113 學年大專校院原住民學生就讀人數最多的前 3 大細學類依序為：護理及助產 2,961 人、競技運動 1,002 人及企業管理 1,000 人，三者合占 19.5%；至一般學生則以電機與電子工程 8.4 萬人居冠，資訊技術 6.5 萬人次之、其次為企業管理 6.1 萬人居第三，三者合占 20.0%。

113 學年大專校院學生就讀人數較多之前 10 大細學類

單位：人；%

排名	原民生			排名	一般生		
	細學類	學生數	百分比		細學類	學生數	百分比
1	護理及助產	2,961	11.7	1	電機與電子工程	83,517	8.0
2	競技運動	1,002	3.9	2	資訊技術	65,376	6.2
3	企業管理	1,000	3.9	3	企業管理	61,174	5.8
4	遊憩、運動和休閒管理	967	3.8	4	護理及助產	49,616	4.7
5	外國語文	849	3.3	5	外國語文	46,173	4.4
6	社會工作	813	3.2	6	機械工程	43,953	4.2
7	旅館及餐飲	751	3.0	7	旅館及餐飲	29,241	2.8
8	電機與電子工程	692	2.7	8	財務金融	27,521	2.6
9	兒童及青少年照顧服務	663	2.6	9	視覺傳達設計	19,765	1.9
10	資訊技術	628	2.5	10	旅遊觀光	18,894	1.8

說明：本表資料不含宗教研修學院、空大及大專進修學校。

(八) 112 學年大專校院原住民學生休、退學人數皆持平為 3 千餘人，休學主因「工作」占 2 成 6，退學主因則以「休學逾期未復學」3 成 3 最高

112 學年國中小原住民學生輟學生計 405 人，輟學原因以「個人因素」（含生活作息不正常、生病、犯法等其他個人因素）占 52.1% 最高，「家庭因素」（含父母或監護人管教失當、受父母或監護人不良生活習慣影響、父母或監護人離婚或分居、親屬失和、經濟問題等其他家庭因素）占 27.4% 次之。

112 學年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學生休學及喪失學籍人數分別為 1,454 人及 2,142 人，各較 111 學年減少 3 人(0.2%)及增加 88 人(4.3%)，前 3 大休學原因依次為「志趣不合」占 43.4%、「缺曠課過多」30.9%及「經濟困難」6.9%，三者合占 8 成 1，學籍喪失原因則以「修業年限期滿」占 37.9% 最高，「因休學期滿而放棄、廢止學籍」占 31.0% 次之，「主動辦理放棄學籍」占 30.0% 再次之。

112 學年原住民大專校院學生休、退學人數分別為 3,316 人及 3,530 人，前 3 大休學原因依序為「工作」占 26.2%、「就讀學校/科系不符期待」14.8%、及「經濟困難」8.7%；退學原因則以「休學逾期未復學」占 32.9% 最多，「逾期未註冊」26.3% 次之，「就讀學校/科系不符期待」21.0% 居第三位。

各級學校學生輟學或休、退學人數－按學生身分別分

單位：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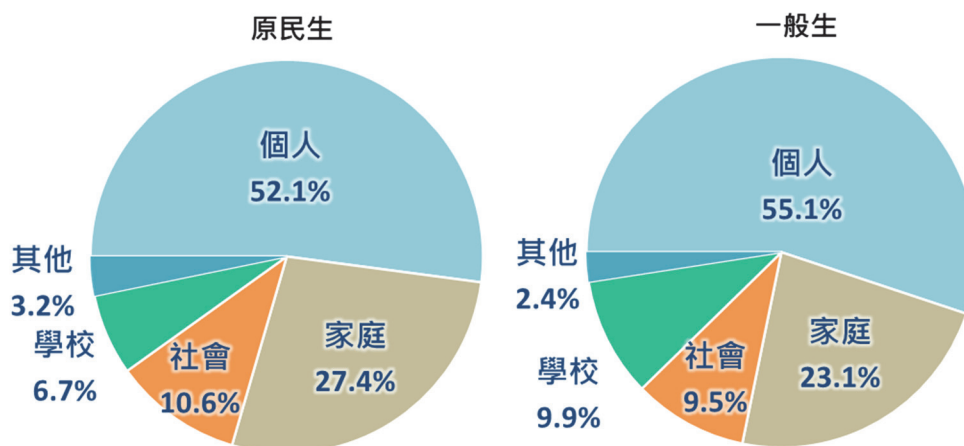
項目別	108 學年	109 學年	110 學年	111 學年	112 學年
國中小輟學人數	3,086	2,578	2,221	2,504	2,260
原民生	483	417	426	439	405
一般生	2,603	2,161	1,795	2,065	1,855
高級中等學校休學人數	15,274	12,642	12,427	14,554	13,997
原民生	1,578	1,332	1,283	1,457	1,454
一般生	13,696	11,310	11,144	13,097	12,543
高級中等學校學籍喪失人數	19,116	19,586	21,061	21,619	24,549
原民生	2,087	2,068	2,111	2,054	2,142
一般生	17,029	17,518	18,950	19,565	22,407
大專校院休學人數	95,159	92,419	87,400	92,423	91,295
原民生	3,021	3,110	3,051	3,254	3,316
一般生	92,138	89,309	84,349	89,169	87,979
大專校院退學人數	91,161	88,007	86,545	86,307	87,438
原民生	3,437	3,330	3,348	3,401	3,530
一般生	87,724	84,677	83,197	82,906	83,908

資料來源：國教署「中輟生通報復學系統」、國教署「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基本資料庫、高教司「大專校院校務資料庫」及技職司「技專校院校務資料庫」。

說明：1.休學人數係指本學年底總休學人數，除學期內新增辦理休學人數外，尚包括以前學期休學尚未復學之人數。

2.退學人數則為當學年二學期之動態資料加總人數。

112 學年國中小學生輟學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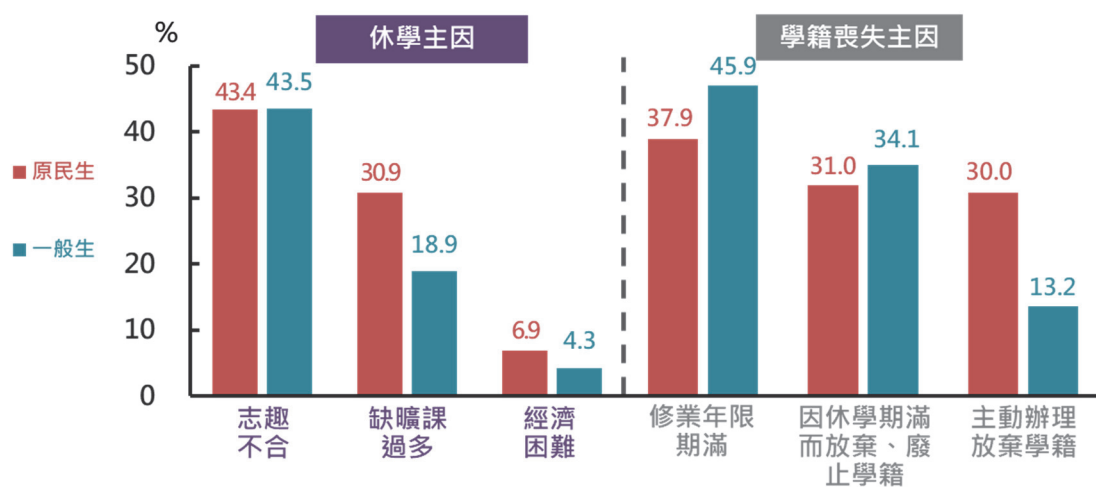
說明：1.個人因素含生活作息不正常、生病、犯法等其他個人因素。

2.家庭因素含父母或監護人管教失當、受父母或監護人不良生活習慣影響、父母或監護人離婚或分居、親屬失和、經濟問題等其他家庭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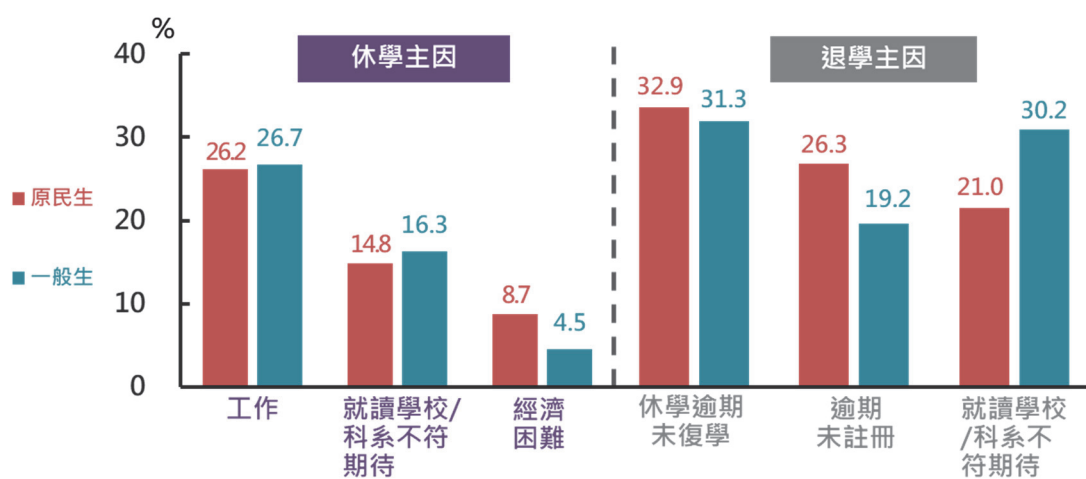
3.社會因素如受校外不良朋友或已輟學同學影響、加入幫派組織、流連或沉迷網咖等其他社會因素。

4.學校因素如對學校生活不感興趣、缺曠課太多、與同儕關係不佳、課業壓力過大等其他學校因素。

112 學年高級中等學校學生主要休學及學籍喪失原因



112 學年大專校院學生主要休、退學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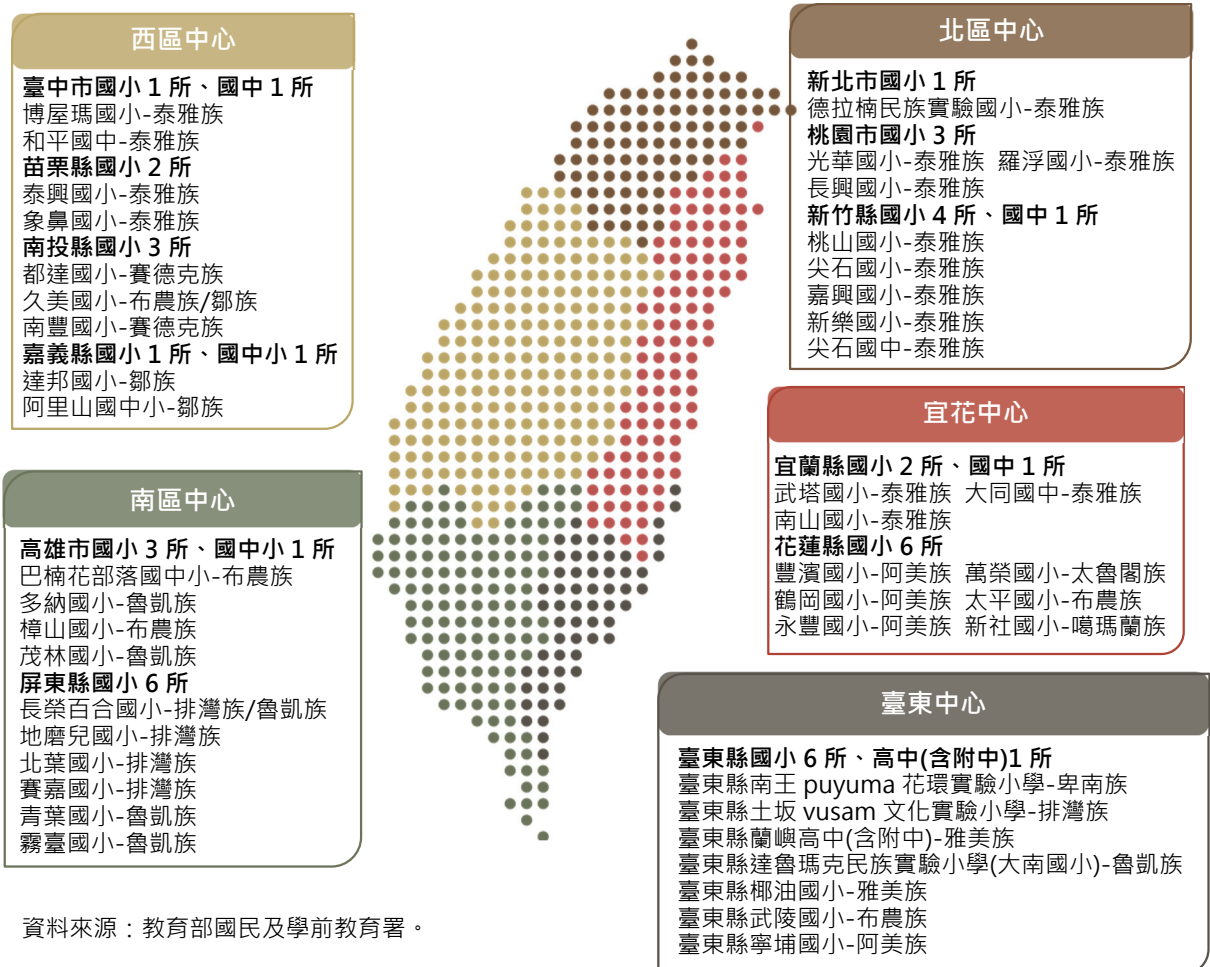
二、原住民族實驗教育及專班

本部與原住民族委員會共同推展原住民族實驗教育，爰依據《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辦理部分班級原住民族實驗教育辦法》及《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實驗教育辦法》，分別辦理「原住民族實驗學校」及部分班級之「原住民族實驗班」，實施以原住民族教育為課程教學核心之實驗教育，並已於臺中市、宜蘭縣、屏東縣及臺東縣達成國教階段三級銜接之目標。

(一)113 學年高級中等以下原住民族實驗學校計 44 校、近 2 千 6 百位學生參與原住民族實驗教育

經地方政府審議通過，辦理原住民族實驗教育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數由 105 學年 7 所逐年增加至 113 學年 44 所，包含國小 38 所、國中 3 所、國中小 2 所及 1 所高中(含附設國中部)，區域遍及 12 縣市，計 2,570 位學生參與原住民族實驗教育，其中 2,381 位學生具有原住民身分，部落文化涵蓋阿美族、泰雅族、布農族、排灣族、魯凱族、卑南族、鄒族、雅美族、太魯閣族、賽德克族及噶瑪蘭族共 11 族，其中南投縣久美國小及屏東縣長榮百合國小更執行雙族計畫，以滿足不同族別之文化教育需求。此外，規模最大的原住民族實驗學校為新竹縣尖石國中，學生數 234 人；花蓮縣永豐國小規模最小，全校學生數僅 12 人，生師比為 1 人。

原住民族實驗學校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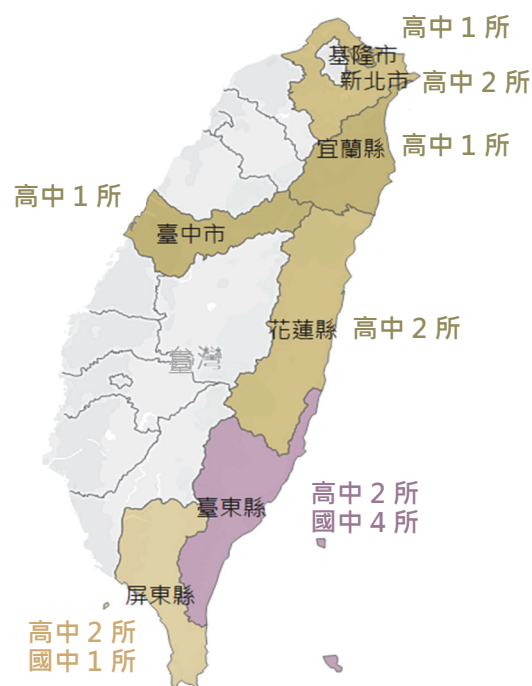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補助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族實驗教育班 16 所 52 班

近 3 學年補助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族實驗教育班校數雖維持在 16 所，惟辦理班數由 111 學年的 47 班增至 112 學年 54 班，113 學年則略減為 52 班，班別除國中部及高中普通科外，更遍及表演藝術科、餐飲管理科、資訊科及電子商務科。

依縣市別觀察，臺東縣為 113 學年辦理原住民族實驗教育班校數及班數皆居冠的縣市，另辦理原住民族實驗教育班較多之縣市，依序為臺東縣 6 所 16 班、屏東縣 3 所 15 班、新北市 2 所 5 班及花蓮縣 2 所 4 班，臺中市、宜蘭縣及基隆市亦有學校參與辦理原住民族實驗教育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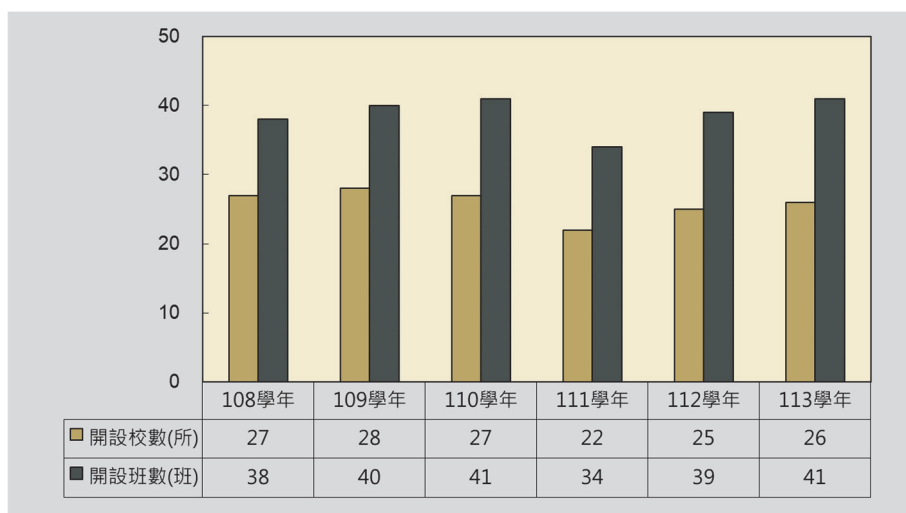
高中以下學校原住民族實驗教育班分布



(三)大專校院原住民專班開設校數 26 所，班別多元豐富

近年開設原住民專班之大專校院校數，由 108 學年之 27 所，增至 109 學年之 28 所後漸呈下降趨勢，惟 113 學年專班開設校數又重回 26 所，至開設班數亦由 108 學年之 38 班增至 110 學年之 41 班後減為 34 班，至 113 學年開設班數增至 41 班，範圍含括護理、土木與環境工程、文化產業、法律、藝術及設計、觀光餐旅、社會工作、運動競技與產業、幼兒教育、樂齡照護及流行設計等領域專班。

大專校院原住民專班開設概況



三、研析與措施

1. **協助都會區原住民學生強化文化課程學習：**國中小原住民學生於非原住民族地區就讀人數或比率皆持續成長，5 年間增加 4.2 個百分點，配合非原住民族地區之原住民族教育需求，本部自 107 年起持續推動「都會區原住民族文化特色課程」計畫，以增進都會區學生對於原住民族文化的認同與理解；113 年辦理計 13 縣市，35 場次課程，分別較上年增加 3 個縣市及 3 場次，以挹注都會區原住民學生學習部落文化之機會。此外，本部亦與原住民族委員會共同補助各縣市政府辦理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依現場實際教育需求，開發並推廣具有當地特色之原住民教育課程。
2. **推展原住民族實驗教育：**自 105 學年起推動以原住民族教育課程為教學核心之原住民族實驗教育，實施至今校數及人數持續增加，原住民族實驗教育學校由 111 學年 38 所增加至 113 學年 44 所，原住民族實驗教育班亦由 111 學年 16 所 47 班增加為 113 學年 16 所 52 班，已達成原住民族教育發展計畫之績效目標，另業於臺中市、宜蘭縣、屏東縣及臺東縣達成國教階段三級銜接之目標，並廣續推動各縣市政府落實升學銜接規劃。
3. **建構安心學習環境：**本部除了持續透過升學外加名額保障、學雜費減免、獎助學金提供等措施外，亦鼓勵大專校院設置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提升服務量能，以提供原住民學生生活、課業及就業輔導、生涯發展、民族教育課程活動等各項服務，以協助原住民學生安心就學。就大專校院原民生粗在學率來看，113 學年較 108 學年提升 6.5 個百分點。

名詞解釋

● 原住民學生

依「原住民身分法」規定，具有原住民身分之學生。原住民身分認定以戶籍謄本、族籍證明或戶口名簿有所註記者為準，以每年 9 月 30 日在學且有學籍之學生計算。

● 幼兒園入園率

入園率=曾就讀幼兒園、早療機構及特教學校幼兒部之幼生數÷2 至 5 歲學齡人口數。

● 粗在學率

各教育階段學生總人數(含非學齡之學生)對其學齡人口之比率。

◆ 國小教育粗在學率

國小(國小、特教學校國小部及國小補校)學生數÷6 至 11 歲戶籍人口數×100%。

◆ 國中教育粗在學率

國中(國中、特教學校國中部及國中補校)學生數÷12 至 14 歲戶籍人口數×100%。

◆ 高級中等教育粗在學率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數+特教學校高中職部學生+五專前三年學生數)÷15 至 17 歲戶籍人口數×100%。

◆ 高等教育粗在學率

大專校院學生數÷18 至 22 歲戶籍人口數×100%。

大專校院學生數含括研究所、大學、專科(不含五專前三年)、宗教研修學院、空大及大專校院附設進修學校學生。

● 原住民族地區

原住民族地區指行政院頒定之 55 個鄉鎮市，包括 30 個山地鄉及 25 個平地原住民鄉(鎮、市)。

● 原住民族實驗教育

依據《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及《辦理學校型態原住民族實驗教育補助要點》辦理，且經教育主管機關許可辦理之實驗教育學校，規劃以原住民族教育為核心的課程教學，將更多原住民的部落文化納入學校實驗教育體系。

● 原住民族實驗教育班

依據《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辦理部分班級原住民族實驗教育辦法》及《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實驗教育辦法》辦理，可按照各校需求辦理「原住民族實驗班」，提升原住民族學生享有更完整原住民族教育的保障。

● 原住民專班

為培育原住民族需求人才，鼓勵大專校院依據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提出之「原住民人才培育所需學門或學系需求表」開設之專班，並定期檢討原住民專班辦理成效。